

專案質詢

8-8-5-0216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丁委員守中，針就農委會已提出「建構台灣農產品電子商務發展策略」，將設立農產品電子商務跨域整合平台、提升農業人才電子商務經營能力、營造農產品電子商務發展環境，與海外標竿電子商務平台交流與合作，強化我國農產品全球市場布局，而 103 年我國農產品出口市場占最大宗者為中國大陸，出口值達 9 億 9 千 5 百多萬美金，占比 18.9%，大陸也於去年通過跨境電商法，農委會應積極利用此有利時機與環境，與大陸電子商務跨域平台合作，協助台灣農產品赴大陸行銷，以更擴大台灣農產品進入大陸的步伐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農委會目前積極推動農業電商、拓展內外銷商機，而推動策略包括針對國內及海外市場要採取不同營運模式，與海外標竿電子商務平台交流與合作，活絡農產品電子商務產地直銷模式，強化我國農產品全球市場布局。而根據農委會統計，103 年我國農產品出口市場占最大宗者為中國大陸，出口值達 9 億 9 千 5 百多萬美金，占比 18.9%。
- 二、中國大陸於去年通過跨境電商法，選取上海、重慶、杭州等六個業務試點城市，採取快速通關優惠，農委會應利用此有利時機與環境，協助農民透過與大陸跨境電商合作，例如與阿里巴巴集團共享五億會員，每日有超過六千萬固定訪客人流之專營 B2C 之電商天貓國際等，將台灣農產品行銷至大陸，以更擴大台灣農產品進入大陸的步伐。